

山东金博防腐材料有限公司热缩套、光固化保护套、矿脂防腐胶带等防腐材料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12月22日，山东金博防腐材料有限公司热缩套、光固化保护套、矿脂防腐胶带等防腐材料生产项目组织相关人员成立验收小组（名单见后），验收小组在现场踏勘基础上，根据《山东金博防腐材料有限公司热缩套、光固化保护套、矿脂防腐胶带等防腐材料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和审批部门环评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山东金博防腐材料有限公司热缩套、光固化保护套、矿脂防腐胶带等防腐材料生产项目位于山东省东营市利津经济开发区工业路以北，津八路以西，山东金博防腐材料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

项目总投资 2000 万元，环保投资 110 万元，项目占地面积 4361.5m²，年产热缩套 700t/a、光固化保护套 500t/a、矿脂防腐胶带 500t/a。

（二）环保审批情况及建设过程

项目于 2021 年 4 月开工建设，于 2021 年 6 月建设完工投产，环保设施调试时间为 2021 年 6 月，2021 年 12 月完成了环保设施竣工调试。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的有关规定，项目于 2021 年 4 月申报《山东金博防腐材料有限公司热缩套、光固化保

护套、矿脂防腐胶带等防腐材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东环利分建审[2021]013号）。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2020年12月受山东金博防腐材料有限公司委托，青岛中博华科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工作，东营智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的编制工作。

（三）投资情况

公司总投资2000万元建设山东金博防腐材料有限公司热缩套、光固化保护套、矿脂防腐胶带等防腐材料生产项目，其中环保投资110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是山东金博防腐材料有限公司热缩套、光固化保护套、矿脂防腐胶带等防腐材料生产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及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山东金博防腐材料有限公司热缩套、光固化保护套、矿脂防腐胶带等防腐材料生产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管材挤出机原环评有2台，实际建设中只有1台；棺材分切机原环评有3台，实际建设只有2台；扩张机原环评有10台，实际建设只有9台。

综上，以上变动不会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增加，参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实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进行分析，本项目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该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产生量为120m³/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二）废气

项目营运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边角料分切粉尘、聚乙烯颗粒造粒废气、热缩套原材料混合料挤出废气和热缩套挤出废气、扩张废气、涂胶废气及产品裁切粉尘。本项目热缩套生产废气和聚乙烯颗粒造粒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新建“UV 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1根高15m、内径为0.5m的排气筒DA003排放。热缩套原材料混合料生产挤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1#车间现有“微纳米气泡高能氧化塔+低温等离子体协同UV光氧装置”处理（处理效率90%以上）后由1根高15m、内径为0.3m的排气筒DA001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风机、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隔振、隔声设施；加强管理和职工环保教育，职工正常操作设备，避免设备非工况下运行；建立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以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工况噪声。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主要固体废物为废活性炭、废灯管、废包装袋、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和职工生活垃圾。生活垃圾产生量为1.5t/a，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废包装袋产生量为0.6t/a、收集后外售回收处理；废活性炭产生量为3.48 t/a、废灯管产生量为0.003t/3a、废润滑油产生量为0.1t/3a、废润滑油桶产生量为0.01t/a，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四、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一）验收监测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稳定，生产负荷为 92.22%~97.01%，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对工况应达到 75%以上生产负荷的要求，监测结果具有代表性，符合验收监测的要求。

（二）废气

2021 年 11 月 01 日至 2021 年 5 月 03 日监测期间，VOCs（按非甲烷总烃计）厂界浓度最大值为 1.93mg/m³，总悬浮颗粒物厂界浓度最大值为 0.295 mg/m³，厂界无组织 VOCs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中表 2 浓度限值（2mg/m³），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有组织 VOCs（按非甲烷总烃计）排放口浓度最大值为 2.6mg/m³，最大排放速率为 0.0357 kg/h，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中表 1 中 II 时段的排放限值要求（浓度限值 60mg/m³，排放速率 3.0kg/h）要求。

（三）废水

2021 年 11 月 1 日和 11 月 3 日监测期间，厂区排放污水中 pH（无量纲）范围 7.3~7.7，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为 10~16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排放浓度为 1.9~3.2 mg/L，氨氮排放浓度为 0.120~0.201mg/L，总氮排放浓度为 2.26~2.83mg/L，总磷排放浓度为 0.02~0.04mg/L，动植物油排放浓度为 0.06mg/L 悬浮物排放浓度为 11~23mg/L，石油类排放浓度为 0.06mg/L，可吸附有机卤素（AOX）未检出，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标准。总有机碳排放浓度为 10.2~12.5 mg/L，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允许排放浓度。

（四）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废包装袋收集后外售回收处理；废灯管、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均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五）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东、西、南、北厂界昼间噪声值在 49.7~50.9dB（A）之间，夜间噪声值在 44.4~47.6dB（A）之间，昼间和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昼间 65dB（A），夜间 55dB（A））。小高家村昼间噪声值在 50.4~50.5dB（A）之间，夜间噪声值在 44.4~47.4dB（A）之间，昼间和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五、建议

加强日常监管，保证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六、验收结论

验收小组人员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项目建设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三废”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相关排放标准，验收小组一致认为本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山东金博防腐材料有限公司

热缩套、光固化保护套、矿脂防腐胶带等防腐材料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小组签名表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签名
成员	建设单位	山东金博防腐材料有限公司	经理	18678633763	马猛猛
	验收监测单位	青岛中博华科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678675114	王亮
	验收监测报告 编制单位	东营智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678678336	苗蓓蓓
专家	侯广永	山东格林泰克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8654602676	侯广永
	刘明	山东优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8654629632	刘明